

國風詩旨箋解

郝志达 主编



南开大学出版社

I222.2

60

3

BH69/28

国风诗旨纂解

主编 郝志达
编者 卢志安 赵季
唐子奕 任力

南开大学出版社

B 689278

国风诗旨纂解

郝志达 主编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

(天津八里台南开大学校内)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文安县印刷厂印刷

1990年2月第1版

1990年2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32

印张：18.875插页：4

字数：469千

印数：1—1500

ISBN7—310—00096—X/I·12

定价：4.15元

序

《诗经》是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其中大部分是民间歌谣。仅以一百六十首《国风》观之，其时代之社会生活、民情风习、史实等均被活活泼泼地展示出来。《庄子·天下篇》云：“诗以道志”，可见战国时人尚能明辨《诗》又是抒情言志之产物，而《诗》又是儒家教育之基础，为学童必习之书，小则：“不学《诗》无以言”，可“多识草木鸟兽之名”；大则：“使于四方”、“可以为大夫”。春秋列国相见必赋《诗》；学者立说必以《诗》断之，然《左氏》《国语》、孟、墨、荀、韩之于诗，往往就事而为断章之说，申述己意而非解说诗旨，此乃春秋战国之风习也。

说《诗》而为全篇立大义者，实自汉儒始，至卫宏依小毛公而为之小《序》，于是毛《诗》训诂大义，皆灿然太备，遂为千余年所不能废，后汉郑玄受学马融，以礼制论《诗》其说迺幸远传，于是《毛传》、《郑笺》遂专美《诗》学为大纛高密之说遍天下。唐人为《正义》成《诗经》一学之尊宿。朱熹作《集传》杂采毛、郑及三家之说，不乏创见。宋人说《诗》，可观者数十家大都不出《正义》《集传》之畴，但解《诗》旨确多有独到之处。清人治《诗》数十家，于《诗》旨解说，虽未能摆脱儒教之羁绊，然亦往往有超越前人者，用心深密，多有可观，诸如姚际恒《诗经通论》，崔东璧《读风偶识》、方玉润《诗经原始》、牟庭《诗切》等书均可看出其试图挣脱“诗教”之束缚，更立新说之可贵精神。总之自汉儒始，尊《诗》为经，直至清末之《诗

经》学，说《诗》为全篇立大义者，最明显之弊病乃断章取义牵强附会史实，诗旨往往淆矣。“五四”以还，在马列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思想指导下，在吸收前人研究成果基础上，在《诗经》研究上取得前所未有之成绩。但如何对诗旨有“近真”之解说，为读者提供阅读、欣赏《诗经》的好范本，仍是学界的一大迫切责任。

在此种情况下，《国风诗旨纂解》一书的问世，无疑将有助于整理与继承《诗经》这份宝贵的文学遗产；有助于文学爱好者对《诗经》的阅读与欣赏的需要。

《国风诗旨纂解》一书收集了二千年来有关诗旨的代表性解说。选材客观、精细、翔实，可为一般《诗经》研究者解决文献资料的困难，提供《诗经》研究的可靠的历史线索，对开创《诗经》研究的新局面，无疑是一部重要的参考书。它既有古籍专题整理的重要价值，又是具有特色的学术专著。在该书编著者辨说性的按语中，对古今之解说均采取科学的、历史的审慎态度，取其可取，弃其可弃，在借鉴与摒弃中，提出他们的见解，体现出鲜明的观点。

《国风诗旨纂解》的编著者均为中青年，他们肯做踏踏实实的研究工作，对前人研究成果又有所突破实为可赞。其中郝君志达1979年参加楚辞学习班来从我游，诚笃好学，故此书稿既成，我做此短序以表示对后学的祝愿与鼓励！

亮 夫

1986年6月序于杭州

前 言

一、《诗经》是我国古代文化遗产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中国文学发展的历史中占据相当重要的地位，对中国古代诗歌的发展产生过极为明显的影响。但从汉代以来，对“国风”诗旨的解说，家数甚多，众说不一，时至今日，仍有众多问题难于定论。为了整理历史上各家之说，为一般《诗经》研究者解决文献资料的困难，提供《诗经》研究的历史线索，同时也为了阐述我们对“国风”诗旨的见解，我们编著了《国风诗旨纂解》一书。本书编排方式是先录原诗，在每首诗的后面，按时代先后罗列各家有关诗旨的论说，最后有编者按语。

二、原诗照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排印本《诗集传》过录。其中繁体字均按规范的简化汉字改排。

三、本书选录各家之说书目及版本是：《毛序》《郑笺》（版本见《毛诗正义》）、孔颖达《毛诗正义》（中华书局1980年）、郑樵《诗辨妄》（顾颉刚辑点铅印本）、欧阳修《诗本义》（清同治十二年粤东书局刻本《通志堂经解》）、王质《诗总闻》（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王柏《诗疑》（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朱熹《诗序辨说》（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朱熹《诗集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何楷《诗经世本古义》（清嘉庆十九年刻本）、陈启源《毛诗稽古编》（清嘉庆二十年刻本）、王夫之《诗经稗疏》（太平洋书店1933年《船山遗书》）、李光地《诗所》（清雍正六年刻本）、姚际恒《诗经通论》（中华书局1958年）、牛运震《诗志》（清嘉庆五年牛氏空山堂原刻本）、崔述《读风偶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崔东壁遗书》）、庄有可《毛诗说》（影印稿本）

1934年)、胡承珙《毛诗后笺》(清光绪七年刻本)、陈奂《诗毛氏传疏》(清道光二十七年吴门陈氏扫叶山庄刻本)、魏源《诗古微》(清光绪十一年杨氏飞青阁刻本)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中华书局1987年)、方玉润《诗经原始》(中华书局1986年)。牟庭《诗切》(齐鲁书社影印丁伯弢抄本1983年)、吴闿生《诗义会通》(中华书局1959年)、陈延杰《诗序解》(上海开明书店1932年)、林义光《诗经通解》(民国十九年衣好轩铅印本)、闻一多《风诗类钞》《诗经新义》《诗经通义》《闻一多全集》)、郭沫若《卷耳集》(《郭沫若全集》)、高亨《诗经今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陈子展《诗经直解》(复旦大学出版社1983年)、余冠英《诗经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修订本)。本书所辑各家之说,只限于对诗旨的论述,因此,编者删掉一些无关段落和重复成说的部分。凡删削较大之处,均空一格,但不影响资料的贯连性;重复成说之处,我们大都加了“编者按”,以便提示读者注意查阅前面的有关资料。

四、编者“按”是体现编者的基本见解。在比较、辨驳、研究中,有的我们赞同古今之说;有的是在前人论说的基础上进一步加以引申;有的我们也明确地阐述了不同前人之说的意见;同时也适当地介绍了当前《诗经》研究的新观点。

五、《国风诗旨纂解》是我和几位青年同志合作的科研项目。1985年,我给本系先秦文学研究生和进修教师开《诗经》课,他们提出边学习、边积累资料开展科研的建议。我支持他们的想法,觉得这是青年同志业务成长的很好途径。前后我们花了一年半的时间,分工负责,讨论切磋,最后的成果便是奉献给读者的这部《纂解》。具体分工是:“周南”“召南”王风”“豳风”部分,赵季;“邶风”“鄘风”“卫风”部分,卢志安;“郑风”部分,任力;“齐风”“魏风”部分,唐子奕;“唐

风”“秦风”“陈风”“桧风”“曹风”部分，郝志达。书稿成型后，由我通串、修订。

六、本书脱稿后，1986年端午节前夕，我趁去富阳参加屈原学会第二届年会之际，带着书稿曾请杭州大学姜亮夫教授审阅。正在住院治疗的姜老，不仅在病榻上审阅了这四十余万字的书稿，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而且欣然为本书撰写了序言。我由衷地感谢我的老师姜亮夫先生，钦佩姜老对后学的鼓励和保护。

本书的出版，得到南开大学出版社的热情支持，他们在审校过程中花费了很大的劳动，我们表示衷心地感谢。

七、由于编者水平所限，难免出现一些疏漏和问题，希望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

郝志达

1987年6月于南开园

目 录

序	姜亮夫
前言	1
周南	1
关雎 (1) 葛覃 (8) 卷耳 (13)	
樛木 (19) 螽斯 (22) 桃夭 (24)	
兔置 (27) 采芣苢 (31) 汉广 (34)	
汝坟 (38) 麟之趾 (43)	
召南	47
鹊巢 (47) 采芣 (50) 草虫 (52)	
采芣 (55) 甘棠 (57) 行露 (61)	
羔羊 (66) 殷其雷 (69) 標有梅 (72)	
小星 (76) 江有汜 (80) 野有死麇 (83)	
何彼秣矣 (87) 驹虞 (91)	
邶风	95
柏舟 (95) 绿衣 (101) 燕燕 (105)	
日月 (109) 终风 (113) 击鼓 (116)	
凯风 (120) 雄雉 (125) 匏有苦叶 (130)	
谷风 (134) 式微 (137) 旄丘 (142)	
简兮 (145) 泉水 (149) 北门 (152)	
北风 (154) 静女 (157) 新台 (162)	
二子乘舟 (165)	
鄘风	170
柏舟 (170) 墙有茨 (173) 君子偕老 (175)	
桑中 (179) 鶉之奔奔 (185) 定之方中 (188)	

(2) 目录

蟋蟀 (191) 相鼠 (195) 干旄 (198)
载驰 (201)

卫风206

淇奥 (206) 考槃 (209) 硕人 (213)
氓 (218) 竹竿 (221) 芄兰 (226)
河广 (228) 伯兮 (232) 有狐 (235)
木瓜 (239)

王风243

黍离 (243) 君子于役 (246) 君子阳阳 (248)
扬之水 (251) 中谷有蓷 (253) 兔爰 (256)
葛藟 (259) 采葛 (262) 大车 (265)
丘中有麻 (268)

郑风272

缁衣 (272) 将仲子 (276) 叔于田 (281)
大叔于田 (285) 清人 (288) 羔裘 (291)
遵大路 (295) 女曰鸡鸣 (299) 有女同车
(304) 山有扶苏 (309) 蔣兮 (313)
狡童 (317) 褰裳 (321) 丰 (326) 东门之
墠 (329) 风雨 (333) 子衿 (336)
扬之水 (340) 出其东门 (343) 野有蔓草
(347) 溱洧 (352)

齐风357

鸡鸣 (357) 还 (361) 著 (364) 东方
之日 (366) 东方未明 (370) 南山 (373)
甫田 (376) 卢令 (379) 敝笱 (382) 载驱
(386) 猗嗟 (389)

魏风393

葛屨 (393) 汾沮洳 (396) 园有桃 (400)

陟岵 (403) 十亩之间 (406) 伐檀 (409)
 硕鼠 (414)

唐风417

蟋蟀 (417) 山有枢 (422) 扬之水 (426)
 椒聊 (430) 绸缪 (433) 杕杜 (437)
 羔裘 (441) 鸛羽 (443) 无衣 (446)
 有杕之杜 (450) 葛生 (453) 采芣 (457)

秦风462

车邻 (462) 驺虞 (453) 小戎 (457)
 蒹葭 (473) 终南 (479) 黄鸟 (482)
 晨风 (486) 无衣 (490) 渭阳 (494)
 权舆 (497)

陈风501

宛丘 (501) 东门之枌 (505) 衡门 (509)
 东门之池 (513) 东门之杨 (516) 墓门
 (519) 防有鹊巢 (523) 月出 (526)
 株林 (530) 泽陂 (533)

桧风538

羔裘 (538) 素冠 (541) 隰有苕楚 (544)
 匪风 (548)

曹风553

蜉蝣 (553) 候人 (557) 鸛鸣 (560)
 下泉 (565)

豳风571

七月 (571) 鸛鸣 (755) 东山 (578)
 破斧 (582) 伐柯 (585) 九罭 (587)
 狼跋 (591)

周南

关雎

关关雎鸠，在河之州。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参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辗转反侧。参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参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钟鼓乐之。（三章，一章四句，二章章八句）

毛序 《关雎》，后妃之德也。《关雎》乐得淑女以配君子。忧在进贤，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贤才，而无伤善之心焉。是《关雎》之义也。

郑笺 哀，盖字之误也。当为衷。衷，谓中心怒之。无伤善之心，谓好逑也。

正义 《关雎》之篇，说后妃心之所乐，乐得此贤善之女以配己之君子。心之所忧，忧在进举贤女，不自淫恣其色。又哀伤处窈窕幽闲之女，未得升进，思得贤才之人与之共事君子。劳神苦思而无伤害善道之心。郑以哀为衷，言后妃衷心念怨在窈窕幽闲之善女，思使此女有贤才之行，欲令宫内和协而无伤害善人之心。余与毛同。男过爱女谓淫女色，女过求宠是自淫其色。此言不淫其色者，谓后妃不淫恣己身之色。

诗辨妄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每思淑女之时，或兴见关雎在河之洲，或兴感关雎在河之洲。雎在河中洲上不可得也，以喻淑女不可致之意。何必以雎鸠而说淑女也。毛谓以喻后妃悦乐，君子之德无不和谐，何理？设若兴见鸛鹤，则言鸛鹤；兴见

鸳鸯，则言鸳鸯。

诗本义 论曰：为《关雎》之说者，既差其时世，至于大义亦已失之。盖《关雎》之作，本以雎鸠比后妃之德，故上言雎鸠在河洲之上，关关然雄雎和鸣；下言淑女以配君子，以述文王、太姒为好匹，如雎鸠雄雌之和谐尔。毛郑则不然，谓诗所斥淑女者，非太姒也。是太姒有不妬忌之行，而幽闺深宫之善女皆得进御于文王。所谓“淑女”者，是三夫人、九嫔御以下众宫人尔。然则上言雎鸠，方取物以为比兴，而下言“淑女”，自是三夫人、九嫔御以下。则终篇更无一语以及太姒。且《关雎》本谓文王、太姒，而终篇无一语及之。此岂近于人情！古之人简质，不如是迂也。先儒辨雎鸠者甚众，皆不离于水鸟。惟毛公得之，曰：“鸟挚而有别，谓水上之鸟，捕鱼而食之，鸟之猛挚者也。”而郑氏转释“挚”为“至”，谓“雌雄情意至”者，非也。鸟兽雌雄皆有情意，孰知雎鸠之情独至也哉！或曰：“诗人本述后妃淑善之德，反以猛挚之物比之，岂不戾哉？”对曰：不取其挚取其别也。雎鸠之在河洲，听其声则和，视其居则有别，此诗人之所取也。本义曰：诗人见雎鸠雌雄在河洲之上，听其声则关关然和谐，视其居则常有别。有似淑女匹其君子，不淫其色，亦常有别而不黷也。淑女谓太姒，君子谓文王也。“参差荇菜，左右流之”者，言后妃采彼荇菜以供祭祀。以其有不妒忌之行，左右乐助其事，故曰至日夜寝起，不忘其事，故曰“左右流之”也，流，求也。此淑女与左右之人常勤其职，“寤寐求之”、“辗转反侧”之类是也。后妃进不淫其色以专君，退与其左右勤其职事，能如此，则宜有琴瑟钟鼓以友乐之而不厌也。此诗人友爱之辞也。《关雎》，周衰之作也。太史公曰：“周道缺而《关雎》作。”盖思古以刺今之诗也。谓此淑女配于君子，不淫其色而能与其左右勤其职事，则可以琴瑟鼓钟友乐之尔。皆所以刺时之不然。先勤其职而后乐，故曰“《关雎》乐而不淫”，其思古以刺今而言

不迫切，故曰“哀而不伤”。

诗总闻 孔子于《关雎》两及之。一曰“《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此声也。后世以淑女为乐，进贤为不淫，窈窕为哀，思贤才为不伤。毛氏知其不可，改哀为衷，审尔，则孔子之意何在？今于此诗从容讽咏，则孔子之意略见，况得其声耶！

诗集传 周之文王生有圣德，又得圣女妣氏以为之配。宫中之人，于其始至，见其有幽闲贞静之德，故作是诗。（《诗序辨说》云：按《论语》孔子尝言“《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盖淫者乐之过，伤者哀之过，独为是诗者，得其性情之正，是以哀乐中节，而不至于过耳。而《序》者乃析“哀、乐、淫、伤”各为一事，而不相须，则已失其旨矣，至以“伤”为“伤善之心”，则又大失其旨，而全无文理也。或曰：“先儒多以周道衰，诗人本诸衽席而《关雎》作。以哀而不伤之意推之，恐其有此理也。”曰：此不可知矣。但《仪礼》以《关雎》为乡乐，又为房中之乐，则是周公制作之时，已有此诗矣。若如鲁说，则《仪礼》不得为周公之书，《仪礼》不为周公之书，则周之盛时，乃无乡射燕饮房中之乐，而必待乎后世之刺诗也。其不然也明矣。且为人子孙，仍无故播其先祖之失于天下，如此而尚可以为风化之首乎？）

诗经世本古义 《关雎》，太姒之德也。太姒将归文王，思得淑女为媵，故作此诗。《关雎》之诗，太姒思求媵于他国之辞也。求媵之事，自有主之者，太姒特思之如是耳。于以见其赋性之不妬也。

毛诗稽古编 程（伊川）以淑女即后妃，与（匡）衡意同，朱子从匡，亦从程也。然论古人文义，正不如伊川言。《兔置篇》云“公侯好仇”，是武夫可配公侯也。《假乐篇》云“率由群匹”，是群臣可配王也。……岂嫔御辈不可称“配”耶？又，以淑女为后妃仅宜于首章耳，次章“寤寐思服”、“辗转反侧”，指文王则妨于义，不指文王又无可指，其说难通矣。《严缉》以

好逑为后妃，而释“苕菜”仍为贱体，释“求”、“友”、“乐”仍指嫔御，则“左右流之”为求苕菜，“寤寐求之”不得为求淑女，何语意之不相应乎？又《大全》载朱子之说，言此妾媵为之，故能形容寤寐反侧之事。是直谓文王思淑女至卧不安席也。殆与《月出》、《泽陂》相去无几，尚得谓性情之正乎？

诗所 文王后妃所自作也。古者朝有外职，宫有内职，……嫔御以下，皆所以佐内理者。

《关雎》者，后妃求贤于内也。

诗经通论 《小序》谓“后妃之德”，《大序》曰：“得淑女以配君子，忧在进贤，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贤才，而无伤善之心焉。”因“德”字衍为此说。则是以为后妃自咏，以淑女指妾媵。其不可通者四：雎鸠雌雄和鸣，有夫妇之象，故托以起兴。今以妾媵为与君和鸣，不可通一也；“淑女”“君子”的的妙对，今以妾媵与君对，不可通二也；“逑”、“仇”同，反之为匹，今以妾媵匹君，不可通三也；《棠棣》篇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今云“琴瑟友”，……正是夫妇之义。若以妾媵为与君琴瑟友，则僭乱；以后妃为与妾媵琴瑟友，未闻后与妾媵可以琴瑟喻者也，不可通四也。夫妇人不妬则亦已矣，岂有以己之坤位，甘逊他人，而后谓之不妬乎？此迂而不近情理之论也。《集传》因其不可通，则以为“宫中之人”作。夫谓王季之宫人耶？淑女得否，何预其哀乐之情？谓文王之宫人耶？诸侯娶妻，娣娵从之，未有未娶而先有妾媵者。前人已多驳之。况“琴瑟友之”，非若妾媵所敢与后妃言也。要之，自《小序》有“后妃之德”一语，《大序》因而附会为不妬之说，以至后儒两说角立，皆有难通。而《关雎》咏淑女、君子相配合之原旨竟不知何在矣！此诗只是当时诗人美世子娶妃初昏之作，以见嘉耦之合初非偶然，为周家发祥之兆，自此可以正邦国、风天下，不必实指出太姒、文王，非若《大明》、《思齐》等篇，实有文王、

太姒名也。世多遵《序》，即《序》中亦何尝有之乎？

诗志 只“窈窕淑女”二语已足，便极大蕴藉，不必更加奉神灵、正纲纪等语。此谓君子思淑女也，若作宫人辗转反侧便无谓。“友之”字法所谓如宾如友，“友”字，宫人如何说得？即此可见诗非宫人作。孔子曰，《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二语，已尽此诗之妙。“不伤”者，舒而不迫，“不淫”者，淡而不浓。细读之，别有优柔平中之旨，洁净希夷之神。写哀极绵曲之态，写乐用平直之调。“辗转反侧”“琴瑟钟鼓”都是空中设想，虚处结情，解诗者以为实事，失之矣。

读风偶识 《关雎》三篇，立夫妇之准；《樛木》两篇，通上下之情。所谓“家齐而后国治，上下交而其志同”者也。旧说以此五篇皆为太姒之德。然玩其词意，未见其必为太姒者。《毛传》《郑笺》亦但言为后妃，并未指为何王之后。在文王、太姒之德，固应如是，即文王、太姒之化，亦当如是，正不必定属太姒也。所谓“君子”云者，乃诸侯大夫之通称。细玩此篇，乃君子自求良配，而他人代写其哀乐之情耳。盖先儒误以夫妇之情为私，是以曲为之解，不知情之所发，五伦为最，五伦始于夫妇，故十五国风，男女夫妇之言尤多。《关雎》，《三百篇》之首，故先取一好德思贤笃于伉俪者冠之，以为天下后世夫妇用情者之准。不可谓夫之于妇，不当为之忧为之乐也。

毛诗传笺通释 《序》以《关雎》为后妃之德，而下云“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正谓诗所称“淑女”为后妃，非谓后妃求贤也。首章《毛传》云，“后妃说乐君子之德无不和谐，”又言

“后妃有关雎之德，是幽闲贞静之善女，宜为君子之好匹。”皆以淑女指后妃。二章《传》云，“后妃有关雎之德，乃能供苕菜，备庶物以事宗庙”。三章《传》云，“德盛者宜有钟鼓之乐。”亦谓后妃德盛耳。未尝有“后妃求贤”之说也。后妃求贤

之说，始于《郑笺》误会《诗序》“忧在进贤”一语为后妃求贤，不知《序》所谓进贤者，亦进后妃之贤耳。《孔疏》不悟《序》及《毛传》与《笺》异义，益以“后妃求贤”释之，误矣。

毛诗说 文王嗣位求贤妃也。古者世子未成君，止具妾御而已。必即位而后正婚礼。以亲迎正夫妇之伦，严嫡庶之辨也。文王念妃匹之际，生民之本，政治之原，故求之勤而形之咏歌也。

诗三家义集疏 鲁说曰：周道缺，诗人本之衽席，《关雎》作。（《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又曰：后妃之制，天寿治乱存亡之端也。是以佩玉晏鸣，《关雎》叹之。知好色之伐性短年，离制度之生无厌，天下将蒙化陵夷而成俗也。故咏淑女，几以配上，忠孝之笃，仁厚之作也。（《汉书·杜钦传》）又曰：周之康王夫人晏出朝，《关雎》豫见，思得淑女以配君子。

（刘向《列女传》）又曰：周衰而《诗》作，盖康王时也。康王德缺于房，大臣刺晏，故《诗》作。（《论衡·谢短》）又曰：昔周康王承文王之盛，一朝晏起，夫人不鸣璜，宫门不击柝，《关雎》之人，见几而作。（袁宏《后汉纪》）又曰：周渐将衰，康王晏起，毕公喟然深思古道，感彼关雎性不双偶，愿得周公配以窈窕，防微消渐，讽喻君父。孔氏大之，列冠篇首。

（《古文苑·诮青衣赋》）齐说曰：孔子论诗，以《关雎》为始，言太上者民之父母，后夫人之行不侔乎天地，则无以奉神灵之统，而理万物之宜。故《诗》曰“窈窕淑女，君子好仇”，言能致其贞淑，不贰其操，情欲之感，无介乎容仪，宴私之意，不形乎动静。夫然后可以配至尊而为宗庙主，此纲纪之首，王教之端也。（《汉书·匡衡传》）《韩序》曰：《关雎》，刺时也。（王应麟《诗考·六》引《韩诗序》）曰：诗人言雎鸠负慎洁匹，以声相求，隐蔽于无人之处，故人君退朝入于私宫，